

林晓筠感性作品系列

一
(台湾)

烈焰红尘



林晓筠感性作品系列[一]

烈焰红尘

⑧

黄山书社

内 容 提 要

自从亚当和夏娃偷吃禁果被驱出了伊甸园，就有一处罪恶的渊薮，专等着偷情者自行陷落。

庄妍，在她十七岁时便偷食了禁果。

十七岁，不是成熟的季节，没有圆熟的风韵。但十七岁是开花的季节，花一向比果更美。

该开花的时候结了果，这果通常是青涩的。

庄妍在花季结的果命运该当如何？

这是一枚野果。她没有艳冠群芳的姿容，却以其野和狂，显示着她独到的魅力。

在情场上，她青出于蓝而胜于蓝。

楔子

望着护士手中抱着的婴儿，十七岁的庄妍有一股强烈的母性冲动，想将女儿留下。她想抱一抱女儿，她想嗅嗅女儿的味道，她想给她女儿取一个名字，给女儿一个完美、无忧的世界，她想——

但是她不能。

她做不到。

硬狠下心，咬着牙，她挥挥手叫护士把小孩抱开。既然决定要送给别人收养，既然她不能自己拥有、照顾这个小孩，她宁可当自己没生，宁可现在就把这份母女之情斩断，宁可给自己及孩子一个新的开始，一个新的机会，宁可……

她希望这一切都不曾发生。

她只有十七岁。要怪就怪她自己被爱情冲昏了头，偷尝了禁果。而出了事之后，曾昭明就失去了踪影，失去了联系，叫她自己一个人独尝苦果。

父亲希望她拿掉孩子，幸好吃斋念佛的母亲坚决反对。于是她休学一年，把小孩生下，讲好小孩子由需要孩子的家庭收养。

一切都讲好了。

她也可以重新开始。

但她真能重新开始？

当门关上的那一刹那，她崩溃了！她积压了近八个月的痛苦、挣扎、矛盾、自悔、恨意全在一瞬间爆发了出来。

她开始声嘶力竭的哭泣、大吼大叫，不顾自己才刚生产完，虚弱的身体。

她不知道这一切到底是命运还是自己作孽？她是因为爱曾昭明才会和他发生关系，她知道这是不对的，但是做都做了。她以为自己可以面对所有的后果，但是是老天故意要惩罚她或是考验她，为什么不让她拥有自己的小孩？那是她的骨肉啊！那是她的一部份！她永远都不会知道自己的女儿在哪里，但是她却知道自己有个女儿在这个人世。

这是怎样的折磨！

这是怎样的痛楚！

她恨！

她好恨！

她只有十七岁，她还有好长的一段人生要走。她会结婚，会再生儿育女。她会渐渐的淡忘这件事……。身边的人都这么告诉她、灌输她，好像她只是犯了一个错误，而他们则把错误加以补救。

好像孩子送走后，一切就像没有发生似的。她可以再来过，她的人生可以再干干净净的开始。真是这样吗？谁想过她的内心、她的感受、她的内疚、她的无奈？她永远都不可能忘……

她已经是一个母亲了。

一个十七岁的母亲！

她有一个女儿了。

她怎么能当事情不曾发生过？

她怎么能当这只是一个错误？

尝到了口中的咸味，她才知道自己把嘴唇咬破了。但是这根本不可能和她心中的痛相比，这一刻她才感受到那种“母女连心”的亲情力量，但是她没有能力拥有，她一开始就注定要失去了。

1

唐丽媛坐在一块大石头上，赤裸的脚则放在清澈见底的溪中，任溪水流过她的脚。照说她应该心情轻松、愉快，毕竟置身于山水间，放眼望去不是青山就是绿树。又远离尘嚣，宁静而写意，她应该开心的。

但事实不然，在这她和黄仁群定情的地方，更使她此刻的心情复杂。

原本就不很开朗的脸上，现在更蒙上了一层阴影，使她看起来更加郁郁寡欢。她原本就有的古典美，加上这一抹忧郁，真像是红楼梦里的林黛玉。不过愈是看似柔弱的女孩，往往内心又比什么都坚强，愈能承受事情的冲击和突如其来的打击。

“你真的要走？”她看着溪水发问。

“学校的通知来了。”他望着远方的山，有些无可奈何的语气。

她一声若有似无的轻叹。

“我很想带你一起去。”他把视线转向她。

“你去是念书，又不是去度假。”

“我真的很希望你能和我一起。”

她也想，但是环境不许可。她和黄仁群是同校同系的班对。她的成绩并不比他差，只是她的家世没有他好。他可以当完兵就出国深造，但她的薪水却要养家。谈什

么出国念书，那根本是梦。

“仁群，你明知道不可能。”她踩着水，溅起了水花。她是个颇宿命的女孩，她知道有些梦想她根本连想都不该去想一下。

“丽媛，你又不是他们的亲生女儿，你可以一走了之——”他有些冷酷的建议。

“一走了之？”她有些讶异的看着他，不知道他居然会有这样的想法。“我不是他们的亲生女儿，他们又为什么要养我呢？现在我大了，可以独立了，我一走了之？这是什么逻辑？”

他沉默不语。

她当然知道他的想法。这一分开，美国台湾两地，要维系感情谈何容易！他们撑过了他当兵的“兵变”期，但可能会撑不过他的“留学”期。

可能是他变。

也可能是她。

“仁群，一切随缘吧！你刚要入营当兵时，不也担心我会变吗？”她安慰着他。

他当然担心。

在学校里，丽媛就是以气质与韵味、风度赢得“校花”的美称。她没有傲人的家世，但她一举手一投足间都像个大家闺秀似的，娇柔可人，非常的令人心痒、蠢动，他怕死了会失去她。

但是出国深造是他的人生目标之一，是家人的期许，

他不能不去。现在唯一令他踌躇的是丽媛，她真的没有办法去吗？她不能为他抛下一切吗？

“丽媛！有了学位，喝过洋墨水，你以后可以赚更多的钱，可以那时再孝顺他们！”他总觉得她可以不必那么愚孝，又不是自己的亲生父母。

她摇头。

“丽媛！难道你不爱我吗？”他情急之下脱口而出。

“你也爱我，那你愿意放弃出国的计划吗？”

他一时语塞。

“所以别拿‘爱’来勒索我。”她柔柔的说。

他一声长叹。如果他的母亲和姐姐能多喜欢丽媛一些，她们可以先出钱资助她念书，等她学成以后再还。偏偏她们不喜欢丽媛，嫌她没有显赫的家世、体面的父母，她们觉得她配不上他。

但是他爱她啊！

“丽媛……”他真的说不过她，好像怎么说都是她比较站得住理字似的。

她慢慢的穿上鞋子，站了起来，表情冷静而且并没有离别的那种感伤。

“你先去吧！我自己存了一点钱，再努力工作个一、两年，说不定我可以存足学费和生活费，到时候我们再在美国会合，一起念书，就像我们念大学时那样。”

她为他们编织了一个乐观的远景。

“一、两年……那我等你！”他随口说。

“不！我不知道……”

“只要你真有心要去，我可以等你。”他表示他的坚贞爱意。“我可以先做事，反正只要不拖延过三年，我家的人应该不会说的。”

“不行！”她反对。

她感觉得出他母亲和他姐姐对她的观感并不是很好。她们常有意无意的暗示仁群要娶的女孩应该和他们家门当户对，要匹配才行。而她显然并不是她们希望的人选，更不是她们诚心想接纳的对象。

“当然行！”他抓着她的肩。

“你要陷我于不义？”她苦笑。

“你太夸张了。”

“仁群，现在是九〇年代，不流行儿女情长，学业比较重要。”她正色的说。

“可是我怕——”

“怕什么？怕我变心？”她反握着他的手。“如果我会变心，你怕也没有用。如果我不会变心，你更不需要这种无谓的怕。”

他勉强的笑笑。

“我才怕你变心呢！”她故作生气状。

“我不会变心！”他马上说，一副受辱的表情。“我才不是那种人，认识你之后，我没有再看过别的女孩一眼，即使我姐姐安排去相亲，我也一次都没有去过，我不会变心的！”

“开玩笑啦！”她俏皮的伸伸舌头。

“丽媛。”他真诚的表情。“我真的希望我们能一起去，真的、真的好希望……”

她一脸的为难。她又何尝不想？但是她丢不下她的家。生的放一边，养的恩情可比天，她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被亲生父母送走，她只知道养她二十几年的“父母”需要她分担家计，她也应该分担的。

爱情和家庭，她只能暂时的选择家庭。她心里相信她和黄仁群的感情禁得起考验。

“仁群，给我点时间，我会去和你会合的！”她没把握，但为了让他放心，她充满斗志的说。

“还是得等！”

“只是一、两年。”

“我——”

“我们暂时走我们各自该走的路，如果有缘，我们总会碰头的！”她给了他一个坚定的笑。

之所以会认识钟安妮，正是因为孟石的业务员都忙得分不开身，而她这个娇客就只好由老板亲自接待。但他却被她当成了是卖车的业务员。

孟石有今天的成就是经过了一番力争上游，由修车的黑手慢慢的努力到汽车代理商。这其中的辛酸和血汗自不在话下，所以在他的身上除了名牌的西装和行头，他还有一种深沉、内敛、不苟言笑的忧郁气息，加上他高

大但是瘦削的身材，更给人一种望而生畏的感觉。但是这种类型的男人又往往最能打动女人的心。

是女人的心。

不是女孩的心。

他之所以对钟安妮“印象深刻”，实在情有可缘。他不知道自己是和社会脱了节，还是不懂得现在女孩的心，他也不过大她十一、二岁而已，但他真是被她弄得啼笑皆非、哭笑不得。

真的。

那天她穿了一件短短的T恤，上面有米老鼠的图案，一件短短的牛仔布窄裙，一头齐肩的直发，一双名牌的球鞋，手上抱着几本书，还有一个皮夹。她的打扮并不特别，但是她浑身上下那股青春和野性的活力，令人转不开视线，即使是他这种有些冷漠的人，都有些招架不住。

“我要买车。”她单刀直入的对着他说。看了他一会儿，然后她皱了皱眉头，不过没有再说什么。

“我卖你车。”他也简单的回她。

“你的业绩一定不好。”她藏不住话的说。

“啊？”他有些错愕。

她用一种无礼的眼光上下打量着他。“你知道你缺少什么吗？”

他的兴趣被她挑了起来。成熟的女人、世故的女人、精于手段的女人，什么样的女人他都碰过，但是像眼前

这样的女孩，他还是第一次交手。她没有艳冠群芳的本钱，但她身上有一种令人无法抗拒的魅力，野得劲，狂得有理似的。

他对她摇摇头。“你说我缺少什么？”

“热情。”

“热情？”他有些失笑。

“你太冷漠了，好像对什么都不起劲似的，眼神缺乏一种渴望，一种强烈的感觉，一种你想征服一切的狂热！”她头头是道的分析。

他有些吃惊于她的观察入微，没有任何一个女人对他说过这样的话，而现在一个小女孩竟这么一针见血的就说了出来，怎不叫他对她“刮目相看”？这个女孩看起来是娇生惯养，但是似乎娇生惯养得有理。

“所以你认为我的‘消极’会吓跑很多的顾客？”他故作烦恼状。

“难道你卖车的业绩很好？”她反问。她看出了一切，却仍看不出他是这里的老板。

他并不打算马上表明身份，他觉得有意思极了。今天不会再像往日一样一成不变，也不会那么乏味了，他不由得嘴角露出笑容。

“是不好。”他望着她说。

“好吧！只要你能说服我，我就向你订车。”她一副帮他忙的表情。

“你有驾照吗？”

“当然有！”她声音小了些，好像她的驾照不是考来的，是花钱买来似的。

“那你敢开上路吗？”他没有深究，和她闲聊似的问着。有些有驾照的人并不敢开车上路，敢开上路的并不见得每一个都有驾照，世事就是如此，很难说出个绝对。像他，没有什么了不得的学历、经历，但他是个成功的汽车代理商。

“信不信……”她挑战似的看着他。“只要路面畅通，我的车速一向不会低于九十。”

“那你是在玩命！”他脱口而出。

“你怎么不说我是‘艺高人胆大’？”

“或者是‘不知天高地厚’？”他教训似的说。不知道为什么，他竟在乎着她的死活、她开车的速度，天知道他认识她不到十分钟。“我必须介绍比较安全的车种给你，也顺便保障别人的安全。”

孟石可以任她走，他才不在乎少一笔生意。但是一想到她可以到别的汽车代理商那儿买到她想要的车，而他根本无法改变任何事时，他就丧气、挫折、愤怒，而这些情绪是他已经许久都不会产生的。

“你父母知道你开车时的‘狠劲’吗？”

她摇头。

“你父母知道你要来买车吗？”

她瞪着他，眼中冒着愤怒的火花。“如果你是担心我付不出买车的钱，那我可以告诉你我妈是谁……”她一

哼。“庄妍，听过没有？‘研庄’连锁餐厅的老板，刚上过‘名人’杂志接受访问。”

“哦！你母亲是个名人，那又怎样？你是铁打的？你不怕撞？你是金刚不坏之躯？”

“喂！你诅咒我！”

“车子是交通工具，不是你要帅、卖弄、骚包、招蜂引蝶的玩具！”他几乎是不需要思考，话就一成串的由他口中冒出来。

“你说什么？”她一副大姐头的样子。

“忠言逆耳！”

她已经准备要走了。只要有钱，哪里都可以买到车，她不必受这种鸟气。

“等等！”他不是不知道她的下一步。“你不怕我业绩不好被开除？”

“你活该业绩不好，你活该被开除，我劝你早点换工作吧！你不是靠嘴吃饭、混生活的人。”她出气的对着他叫道，脾气大得很。

“我说话太坦白、太实在了？”他一脸的“愁苦”。

她不理的转身，说走就走。

说不出个所以然，更说不出什么原因，孟石控制不住自己的抓住了她的手，而且一连串的话冲口而出。

“我介绍你一种既安全又时髦的车型，只算你半价，而且保险、牌照税、燃料税，一些费用都由我们出，还保证五年的免费保养及售后服务。”他什么都没有考虑的

就说了出来。

“送不送司机？”她恼火的问，不相信会有这么好的事，并摔开了他的手。

“我说的全是真的！”即使要送她一辆车，他也在所不惜。

“难怪你业绩不好，因为根本没有人会相信你的话，你不被开除已经是奇迹了。”

“我是——”

“你是神经病！”她抢白。

“老板，电话！”办公室的门口出现了一个大嗓门的女人，她的视线朝着孟石和钟安妮这边，分明是在对孟石喊。她不知道自己到底打扰了什么没有，她只看到这个年轻的女客户脸色变得非常不好。

“老板？你是老板？”钟安妮这下真的非常生气了，有种被耍的感觉。

“你很失望？”他望着她的脸问。

她给了他一个杀人似的目光，然后不发一言的离去，留给孟石一阵怅然和说不出的落寞。

他不知道自己会不会再见到她，不知道她会不会再出现。只是短短的对话，他竟对她产生一种奇特的感觉，一种他无法解释的情感。

两天后，她又出现了。

他知道她叫钟安妮，她是独生女，她念大三，她很喜欢一个叫沈伟的男人……

他还是把车卖给她了，其实说卖是可笑了些，不如说是“半卖半送”。他曾开出的条件，她要他一一遵守，绝对不能黄牛，他做到了。他和她甚至可算是朋友，只是她另有心仪的对象。

这真的令孟石有些失落感。

很重的失落感……

在午休的时间，唐丽媛对于黄雅卿的造访有些意外。不过既然她是黄仁群的姐姐，所以她也只好请了下午的假，招呼她这位“贵客”。

黄雅卿一向给人一种盛气凌人、眼高于顶的感觉。她说话的口气往往是自己高人一等，别人都不如她的模样。其实她唯一比别的女人强的只有一项，那就是她嫁了一个有钱的丈夫。但是有钱可不保证婚姻幸福。

外表自大的人往往源自于内在的自卑。唐丽媛一向不去和黄雅卿计较什么，毕竟她是和黄仁群来往，不是和他的姐姐来往。

既然她已经请了假，所以黄雅卿就提议到“西华”喝下午茶，以示她的品味，好像她什么都是要最高级、最有格调的。

唐丽媛没有异议，她一如往常的不卑不亢，态度和、可亲，就当和个朋友喝茶、聊天般。

坐定没一会儿，黄雅卿就催她去拿东西吃。因为是自助式的，而且吃多吃少都一个价钱，她鼓励丽媛要拼